

证券代码：002381

证券简称：双箭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6-021

债券代码：127054

债券简称：双箭转债

## 浙江双箭橡胶股份有限公司

### 2025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浙江双箭橡胶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2026年4月24日召开的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，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已于2026年4月25日披露在《证券时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。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：

#### 一、股东会审议通过权益分配方案等情况

1. 公司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的具体内容为：以未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，按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1.00元（含税），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；不送红股，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2. 如在利润分配方案公告后至实施前，出现可转债转股、股份回购、股权激励行权等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，公司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，相应调整实际分配总金额。

3. 本次实施的分配方案与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及其调整原则是一致的。

4. 本次实施分配方案距离公司股东会通过该方案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月。

#### 二、本次实施的权益分派方案

本公司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：以公司未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.000000元人民币现金（含税；扣税后，境外机构（含QFII、RQFII）以及持有首发前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10股派0.900000元；持有首发后限售股、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股

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，本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，待个人转让股票时，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【注】；持有首发后限售股、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证券投资基金所涉红利税，对香港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按10%征收，对内地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）。

【注：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，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，持股1个月（含1个月）以内，每10股补缴税款0.200000元；持股1个月以上至1年（含1年）的，每10股补缴税款0.100000元；持股超过1年的，不需补缴税款。】

### 三、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

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：2026年6月3日，除权除息日为：2026年6月4日。

### 四、权益分派对象

本次分派对象为：截至2026年6月3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，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”）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。

### 五、权益分派方法

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A股股东现金红利将于2026年6月4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（或其他托管机构）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。

### 六、调整相关参数

因公司实施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，公司公开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“双箭转债”转股价格将由7.06元/股调整为6.96元/股，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6年6月4日（除权除息日）起生效，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在《证券时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22）。

### 七、咨询事项

咨询机构：公司董事会办公室

咨询地址：浙江省桐乡市振兴东路43号商会大厦B座15楼

咨询联系人：沈惠强

咨询电话：0573-88539880

传真：0573-88539880

#### 八、备查文件

1.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；
2. 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决议；
3. 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有关权益分派方案实施具体时间安排的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双箭橡胶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二六年五月二十八日